

附表一 資料使用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				
代表申請人	姓名			職稱	
資料保管人	姓名			職稱	
聯絡人	姓名			職稱	
	電話		地址		
	傳真		e-mail		
申請用途					
申請資料內容	項目（參考附表二）			範圍	
申請單位簽章	（機關印信、公司章或個人簽章）				
以下由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填寫：					
核定結果	可提供	☐ 應繳納費用，新臺幣_____元，請持本聯向本所秘書室事務科出納繳費後，憑收據向本所承辦單位領取資料。 ☐ 符合免予收費條件。			
	無法提供	☐ 申請免收費，申請用途，請詳細說明。 ☐ 申請資料內容，請再詳細說明。 ☐ 所需資料內容，尚無法提供。 ☐ 其他：_____			

注意事項：本表請在申請單位簽章處加蓋機關印信、公司章或個人簽章。

附表二 資料使用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編號	資料類別	項目	內容	單位	價格	備註
1	工程地質探勘資料庫	全臺灣地區工程地質鑽探基本資料	基本資料、試驗資料、岩心照片	件	二百六十元	
2	活動斷層調查與觀測資料庫	衛星定位(GPS)連續追蹤站觀測資料(取樣率三十秒)	衛星定位(GPS)連續追蹤站觀測資料取樣率三十秒之 RINEX 檔	每天每站	二百元	以每個連續追蹤站每天接收的資料檔案數量為收費單位(每個連續追蹤站每天產出一個檔案)。
3	活動斷層調查與觀測資料庫	衛星定位(GPS)連續追蹤站觀測資料(取樣率一秒)	衛星定位(GPS)連續追蹤站觀測資料取樣率一秒之 RINEX 檔	每天每站	二百六十元	
4	活動斷層調查與觀測資料庫	衛星定位(GPS)移動站觀測資料	衛星定位(GPS)移動站觀測資料取樣率十五秒連續觀測六小時之 RINEX 檔	點	二百七十元	
5	活動斷層調查與觀測資料庫	精密水準測量觀測資料	當年度測線上各轉點及水準點的逐站觀測高程差觀測檔	公里	三百四十元	每個移動站持續測量六小時接收的資料檔案稱為一點。依「點」數量計收資料申請費用。